檔 號: 保存年限: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: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
號

承辦人:林文馨 電話:04-37061363

電子信箱:e-3332@mail.k12ea.gov.tw

受文者:國立北門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3年11月8日

發文字號:臺教國署學字第1130132433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說明四 (A09030000E_1130132433_senddoc2_1_Attach1.pdf)

主旨:函轉中華民國營養師公會全國聯合會辦理「營養師教會我 的事」圖文徵選活動相關資訊,請鼓勵貴校學生、教職人 員踴躍參加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中華民國營養師公會全國聯合會113年11月4日全聯會 營十字第113000164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該會自110年起訂定每年三月為全國營養月,藉由各式活動來提升營養師專業形象、社會責任及能見度。今年以「營養師教會我的事」為主題辦理圖文徵選活動,讓社會大眾能更了解營養師的專業形象及角色,得獎作品將於該會次年之慶祝活動授獎表揚。
- 三、盲揭活動採線上報名,報名至113年12月31日(星期二)下午5時截止,詳情請至「中華民國營養師公會全國聯合會網站http://www.dietitians.org.tw/」或「獎金獵人網站https://contest.bhuntr.com/tw/21ac4t1phgcvzah8ox/home/」查詢。





國立非門 宣 級 中 學 119/11/08



四、檢附「『營養師教會我的事』圖文徵選活動」簡章1份。

正本:國立暨私立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)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臺灣戲曲學院高職

部、各國立國民小學

副本: 電2074/11/08文 交 交 10:14:04 章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



